



寶新置地集團有限公司

GLORY SUN LAND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9)

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地址為

為寶新置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股份合共_____股(附註2)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_____

地址為

作為本人/吾等之代表(附註3),代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35樓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依照下列指示就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代表本人/吾等投票;如並無給予任何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酌情投票。本表格所用詞彙與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賦予者具有相同涵義。

請於下列適當方格內填上「✓」號,以註明閣下擬如何投票(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5及6)	反對 (附註5及6)
<p>「動議:</p> <p>批准、確認及追認:</p> <p>(i) 第二份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其實施;</p> <p>(ii) 由於中澤豐集團延遲結算第二份補充協議項下之部分代價,本公司向中澤豐集團提供財務資助;及</p> <p>(iii)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如須加蓋公司印鑑)任何兩名本公司董事,在其可能絕對酌情認為就使任何與第二份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其實施有關或相關連之事宜生效、終結、修改、補充或完成而言屬必要、合適或權宜之情況下,作出一切有關行動、作為及事宜以及簽署、簽立及交付一切有關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加蓋公司印鑑。」</p>		

* 決議案全文載於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日期:二零二四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附註7):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寫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之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閣下如擬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所委任人士之姓名及地址。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本公司股東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文所載任何決議案,請於「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於「反對」欄內填上「✓」號。如交回妥為簽署的表格時並無就任何提呈決議案作出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就所有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倘並無就特定提呈決議案作出具體指示,則受委代表將自行酌情就該特定提呈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
- 所有決議案會以投票方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表決。每位親身出席之本公司股東(或如股東為法團,則為其正式授權代表)或其受委代表可就所持有之每股繳足股份投一票。於投票表決時可投多於一票之人士,毋須使用其所有票數或將所有票數投於同一意向,於該情況下,請於以上適當空格內註明相關股份數目。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如屬公司者,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行政人員、授權代表或其他獲正式授權人士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文件的認證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資格,該等日期內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見上文)。
-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於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撤銷論。
- 凡本代表委任表格有任何刪改,必須由簽署人簡簽作實。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股東特別大會有關閣下任命委任代表及作出投票指示的要求(「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以用於該等用途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任何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形式郵寄至本公司或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之上述地址。